

附件：

南京工业职业技术大学校园云盘使用规定

为保障南京工业职业大学校园云盘安全使用，根据《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》及有关行政法规、规章的规定，特制定校园云盘使用规定。详情如下：

一、我校校园云盘是为教学、科研、办公服务，用于备份、交流、临时存放工作有关的文件的网络存储空间，不得存放与本校教学、科研、管理无关的文件，严禁存放娱乐影视文件、涉黄涉政内容文件，一经发现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处有权停止该用户空间的使用，带来的后果自行承担。

二、凡是我校在职教职工均可使用校园云盘空间，每位教职工使用默认空间为 20G，如有特殊要求需向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处提出申请。各部门、各单位亦可申请部门文件共享库，默认空间配额为 100G，如需扩容可向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处提出申请。

三、本空间只限于我校教职工使用，不得借用于外校人员，用户不得将校园云盘空间用于商业用途和目的，用户使用校园云盘上传非正版文件时涉及的版权问题由用户负责。

四、用户不得上传、复制和传播含有下列内容的信息，一经发现，管理员将取消空间使用权，保存有关记录，并通报所属部门或单位。
具体如下：

1. 违反宪法所确定的基本原则的；

2. 危害国家安全、泄漏国家秘密，颠覆国家政权，破坏国家统一的；

3. 损害国家荣誉和利益的；

4. 煽动民族仇恨、民族歧视、破坏民族团结的；

5. 破坏国家宗教政策，宣扬邪教和封建迷信的；

6. 散布谣言，扰乱社会秩序，破坏社会稳定的；

7. 散布淫秽、色情、赌博、暴力、凶杀、恐怖或者教唆犯罪的；

8. 侮辱或者诽谤他人，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；

9. 含有法律、行政法规禁止的其他内容的。

五、用户使用校园云盘时应注意计算机病毒的防范。对用户上传有病毒的文件，被杀毒软件销毁或丢失由用户自行负责。当因上传的有病毒文件影响到其他用户使用时，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处有权取消其空间的使用。

六、用户应将校园云盘上的数据另做备份。学校不承担因病毒、设备、环境等引起数据的损坏或丢失后果。

本规定由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处负责解释，公告之日起执行。

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处

2025年10月16日